



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GHUA LANDE SCITECH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6)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附註1)</sup> \_\_\_\_\_ (中文名) \_\_\_\_\_ (英文名)

地址 \_\_\_\_\_ (股東名冊所示地址)

為 \_\_\_\_\_ 股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內資

股/H股<sup>(附註2)</sup>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sup>(附註3)</sup>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 \_\_\_\_\_ ，

地址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浙江省湖州市德清縣五里牌路70號德清商會大廈17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按下述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

	普通決議案 <sup>(附註5)</sup>	贊成 <sup>(附註4)</sup>	反對 <sup>(附註4)</sup>
1.	追認、確認及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之通函)、其條款及條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其實施。		
2.	追認、確認及批准建議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之通函)。		

日期： \_\_\_\_\_

簽署<sup>(附註6)</sup>：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寫全名(中英文)及地址(如股東名冊所示者)。
- 請刪除不適用者，並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及受委代表所代表的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數目。如無填寫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閣下如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刪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等字眼，並在空欄內填上所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述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倘本代表委任表格已正式簽署，但並無就任何建議決議案列明特定投票指示，則受委代表可酌情就所有決議案或任何並無特定投票指示的特定建議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
- 上述決議案僅為概要。有關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聯名持有人簽署，但倘若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得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股權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方可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代表簽署。如股東屬法人團體，則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主管或其授權代表親筆簽署。本附註所述的全部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人簽署證明。
- 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交本公司的通訊地址中國浙江省湖州市德清縣五里牌路70號德清商會大廈17層，方為有效。
- 就H股持有人而言，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交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方為有效。
- 代表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受委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 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修改必須由代表委任表格簽署人簡簽示可。
- 填妥及交回本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閣下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則閣下的受委代表之權利將被視為已撤銷。

\* 僅供識別